

[加] 艾伦·布拉德利 著
班 伟 译

蛛丝马迹

A Red Herring

下

Without Mustard



(下)

蛛丝马迹

A Red Herring
Without Mustard

[加] 艾伦·布拉德利 著
班 伟 译



哈尔滨出版社
HARBIN PUBLISHING HOUSE

黑版贸审字 08 - 2013 - 058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蛛丝马迹 / (加) 布拉德利著 ; 班伟译 . — 哈尔滨 : 哈尔滨出版社 , 2015 . 1

(弗拉维亚 · 德卢斯系列)

书名原文 : A red herring without mustard

ISBN 978-7-5484-1677-7

I . ① 蛛 … II . ① 布 … ② 班 … III . ① 推理小说 - 加拿大 - 现代 IV . ① I71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139957 号

A RED HERRING WITHOUT MUSTARD (HANG , GYPSY ! DANCE , GYPSY !)

By ALAN BRADLEY

Copyright : © 2011 by Alan Bradley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BUKOWSKI AGENCY LTD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, INC . , LABUAN , MALAYSIA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:

2014 HARBIN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

书 名 : 蛛丝马迹

作 者 : [加] 艾伦 · 布拉德利 著

译 者 : 班 伟 译

责任编辑 : 富翔强 路 嵩

责任审校 : 李 战

装帧设计 : 恒润设计

出版发行 : 哈尔滨出版社 (Harbin Publishing House)

社 址 : 哈尔滨市松北区世坤路 738 号 9 号楼 邮编 : 150028

经 销 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: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

网 址 : www.hrbcbbs.com www.mifengniao.com

E - mail : hrbcbbs@yeah.net

编辑版权热线 : (0451) 87900271 87900272

邮购热线 : 4006900345 (0451) 87900345 或登录蜜蜂鸟网站购买

销售热线 : (0451) 87900201 87900202 87900203

开 本 : 880mm × 1230mm 1/32 印张 : 14 字数 : 252 千字

版 次 : 2015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: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: ISBN 978-7-5484-1677-7

定 价 : 30.00 元 (全 2 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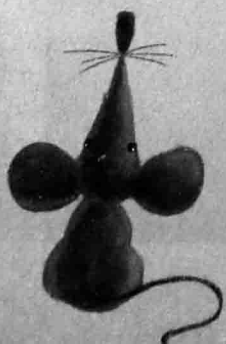
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 , 请与本社印制部联系调换。

服务热线 : (0451) 87900278

本社法律顾问 : 黑龙江佳鹏律师事务所



超级大侦探



作案工具是什么

三名男子史丹、塔伯和泰德在一家西餐店里喝啤酒，突然间，店内一片漆黑。

原来是停电了。不一会儿，侍者送来了蜡烛，于是，他们接着又喝了起来。几分钟后，泰德痛苦地挣扎起来，很快就伏在了桌上，停止了呼吸。

警方经过调查，发现泰德喝的啤酒中有烈性毒药。

听了警方的报告，探长罗伊问：“停电是偶然的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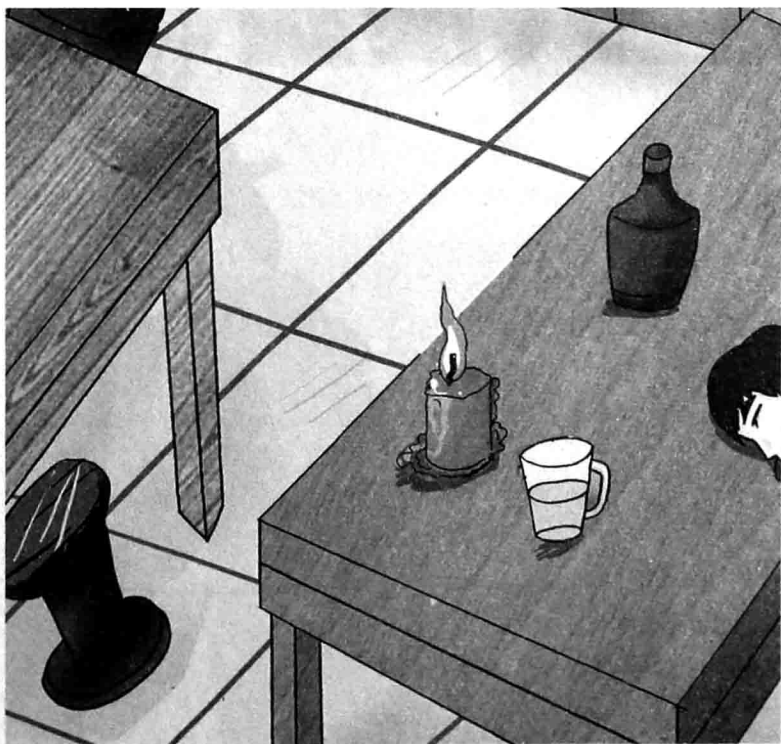
“不，三天前就贴出布告通知了。”

“那么，凶手一定是看到布告后作好杀人准备的。这狡猾的家伙利用停电的瞬间，迅速投毒到泰德的啤酒杯中。”探长自言自语地分析道，接着又问了一句，“当时在现场的顾客多不多？”

“不多，只有他们三个人。”“那么，向酒杯里投毒的凶手不是史丹，就是塔伯。”警方对史丹和塔伯随身携带的物品进行了仔细检查。史丹携带的物品有香烟、火柴、手表、感冒胶囊、乘车月票和 800 元美金；塔伯携带的物品有手表、手帕、口香糖、记事本、老式钢笔和 600 元美金。

在两人所带的这些物品中，没有可以盛放毒液的容器。侍者证实，史丹和塔伯谁都没有离开座位一步。所以，他们没有机会丢弃任何容器。探长罗伊将他们两人携带的物品看过之后，立即指出了投毒者！

请你分析一下，精明的探长所断定的凶手是史丹还是塔伯？凶手又是用什么东西盛放毒液的？



。第 11 章 谋杀案 上 第一章 谋杀案 上 第一章 谋杀案 上 第一章 谋杀案 上

强盗到底是谁

在一个秋夜，午夜过后，刑警后岛正在空无人影的街道上走着，突然，从小胡同里冲出一个男人，差点和他撞了个满怀。

后岛赶紧往旁边一闪，那男人拿的手提包撞在后岛腰上后掉在地上。那男人立即拾起皮包，像兔子一般逃跑了。由于天黑，后岛没看清那人的面孔，只有个粗略印象：戴着太阳镜，下巴留着胡子。后岛想追上去询问询问，可那人跑得太快，转眼间已冲进前面150米远的一幢楼房里。

这时，小胡同里又传来急促的脚步声，一个男人气喘吁吁地跑来。他一见后岛，粗声粗气地问道：“刚才那家伙，跑到哪里去了？”

“那里。”后岛刑警用手一指，那男人立即准备追过去。

“你等等，我是警察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”说着，后岛拿出警察证件。

“警察先生，太好了，请您马上抓住那家伙，他是抢劫出租车的强盗。他打伤我的头部，抢走营业款后逃跑了。”出租汽车司机抚摩着后脑，似乎伤处很痛。

于是，后岛和司机一起来到罪犯逃入的那幢建筑。一楼仓库的百叶窗关着，旁边有楼梯，顺楼梯上到二楼，是两个并排的房门。这里再无其他路可走，人一旦进了门，便犹如老鼠钻进笼子一般。罪犯肯定躲进了其中的一个门内，第一个门的门牌上写着五藤。为了慎重起见，后岛刑警在敲门前又问了一次司机：“如果看到罪犯的脸，能一下认准吗？”

“不太有把握，只能肯定他戴着太阳镜，留着胡子，拿着手提包。没想到会在车上遭抢劫，因此没认真观察相貌……”司机口气不太坚定。

后岛敲了敲门。不久，门开了，露出一个年轻男人的面孔。

司机盯着对方的脸看过后说：“下巴没留胡子，不像是这个人。”他不太自信。

后岛拿出警察证件说：“是五藤先生吧？今晚你一直待在屋里吗？”

“是啊，几小时前就开始听立体声唱机。”

“可是，一点儿声音也没听见啊。”

“我戴着耳机听的，到底有什么事？”五藤诧异地反问道。

“刚才有个抢劫犯逃进这座楼房，我们正在找他。”

“那么，你说我是抢劫犯吗？真是愚蠢透顶。”

“没断定就是你。可是为了慎重，请让我们进屋看看。”后岛径直闯入房间。

这是单间房，15平方米大的居室里放着立体声唱机，上面接着耳机。后岛戴上耳机听了听，耳机里响着交响曲。

“啊，是这个手提包。”司机在房间角上一眼就看到手提包，他立刻打开一看，里面装着脏毛衣、罐装啤酒、快餐面和书籍等。

“这是昨天朋友忘在这里的，喝一罐吧。”五藤说着，取出一罐啤酒，拉开盖子。刚一开，啤酒泡沫立刻喷涌出来，溅到他脸上。

“啊呀……”他未免怪叫一声，慌忙用手帕擦脸。

司机看着他的狼狈样儿笑了起来。可是，他一见立体声唱机上放着太阳镜时，便拿起太阳镜强迫给五藤戴上：“你戴上看看。”司机盯着看了一会儿，似乎有些遗憾：“我觉得有点儿像，不过，下巴没留胡子，不敢肯定。”

“怀疑人应该有个分寸，我从几个小时前，就在听贝多芬的音乐。”五藤气愤地摘下太阳镜说：“在这儿怀疑我，不如去调查一下隔壁的男人。真是莫名其妙。”

“隔壁房间住的什么人？”

“一个叫中村的穷画家。”

“几分钟前，你听到上楼梯的声音了吗？”

“完全没听见，我戴着耳机。”五藤答道。

后岛和司机暂时出了房间，来到隔壁。敲过门后等了一会儿，门才打开。一个穿着睡衣的男人睡眼惺忪，揉着眼睛出来了。

“哎呀！他也没留胡子，真是怪事。”司机看清对方相貌后非常失望。

“到底有什么事？深更半夜的……”中村没好气地说。

后岛给他看过警察证件后，问道：“你什么时候开始睡觉的？”

“现在几点钟？”

“午夜一点多。”

“那么大概是四个小时之前，有什么事？”

“寻找抢劫犯，请让我进屋查看一下。”

“别开玩笑，把人从熟睡中叫醒，说是找什么抢劫犯。这是怎么回事？有搜查证吗？”

“那就没办法了，跟我一起去警察署拿吗？”后岛虚张声势。

“那就请便吧。”中村勉强强让两人进了房间。

这里同样是单间，到处摆着画架和画布。司机在床下发现手提包，他打开一看，里面装着画具和几个罐装果汁。在另一边，后岛刑警也打开壁柜进行了检查，里面没藏人。中村冷冷地看着两人搜查，酸不溜丢地说：“托福，睡意全消失了。”说完，打开罐装果汁喝起来。在厨房桌上的碟子里，放着两片切开的苹果，已削过皮，果核已取出。后岛发现这个苹果没有变色，便问道：“这苹果是什么时候削的？”“睡觉前呀。”“那样苹果会变成茶色。实际上，为了伪装逃回家的时间，赶紧削了苹果皮吧？”

“如果怀疑，你可以自己尝尝嘛。”中村负气地答道。

为了谨慎，后岛切下一片，尝了尝，是优质苹果。

“刑警先生，现在不是悠闲品尝苹果的时候，罪犯确实跑进这所建筑里来了吗？”司机焦急地问。

“绝对没错，我看得非常清楚。”

“那么这屋和隔壁的男人，哪个是罪犯呢？我完全不清楚。要说某某是罪犯，却没有决定性的证据……”

“不，有确凿证据。”后岛斩钉截铁地说。司机吃了一惊。

“啊，刑警先生已经知道谁是罪犯了？”

“当然知道，罪犯坐你的车时，下巴上的胡子是伪装的。”后岛刑警答道。

那么，抢劫出租汽车的强盗是五藤，还是中村呢？证据是什么？



罪犯是五藤。罐装啤酒喷涌出来便是证据。根据五藤的证词，如果从几小时前就在听立体声音乐，那么，罐装啤酒在手提包中一直处于静止状态，即使打开盖子也不会喷出。实际上，刚才五藤在司机追赶下拼命逃跑时，啤酒在手提包内剧烈摇晃，从而产生了气泡。画家中村吃剩下的苹果没变色，是由于在盐水中泡过。苹果削皮后用盐水一浸，就不会变色。后岛刑警切了一小块儿苹果品尝，吃出咸味，便相信中村没讲假话。

证词中的马脚

在一个大雪纷飞的冬夜，居住在高级宾馆 306 号房间的独身女人被杀，行凶的时间为晚上 9 点左右。

当警察赶到现场时，发现室内的煤气炉还烧着，屋里热得令人冒汗，炉上水壶中的水已烧干，窗帘放下一半，壁灯发出微弱的光。居住在对面 20 米处楼房的一个中年人向警察报告：昨晚 9 点左右，他看见那个房间有个黄发、戴着一副黑框眼镜、留着较长胡子的男人。中年人的房间与被害者的房间遥遥相对。按中年人提供的线索，警方逮捕了一个与他的描述一模一样的人。可是这个人声称他是无辜的，并请了大侦探科林为他辩护。于是，科林在法庭上询问目击者：

“你有每夜偷看被害者房间的习惯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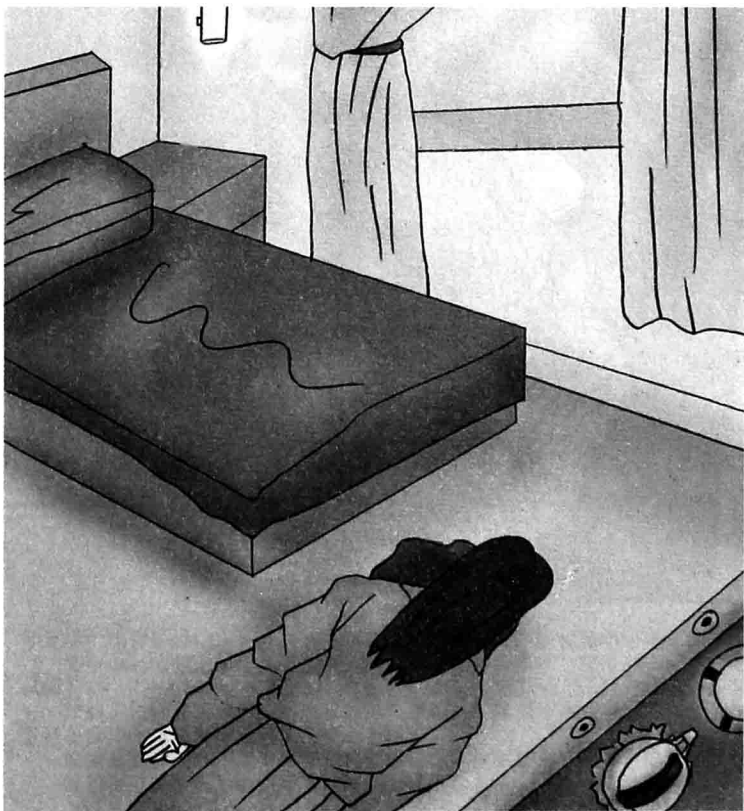
“没有。”那报案的中年人回答道。

“这么说，那天晚上你是偶然看到有人在被害者屋里了？”

“是的，因为窗帘只放了一半，所以我才看到了这一切。”

听到这里，科林反驳说：“在法庭上说谎是新的犯罪。现在已经很清楚了，你是真正的凶手，在杀人抢走东西后，故意拉开窗帘逃跑，然后佯称在自己房间里看到了凶手，把罪过栽给别人！”对方一听，吓得脸色煞白，终于承认了杀人的罪行。

你知道科林是根据什么说这个中年人是罪犯的吗？



把么，在工案破
手，在案作引
区，202米外，回
讲，是假被，眼
话。本等。等。
无法因说，天
所法为清，屋
他里外，证的人
言的证，是即
的假使，雪下
能屋，里水到
只，有罪也，犯
才，是大，会
无，窗，事，非
生，上，非，作
假，假，什
证，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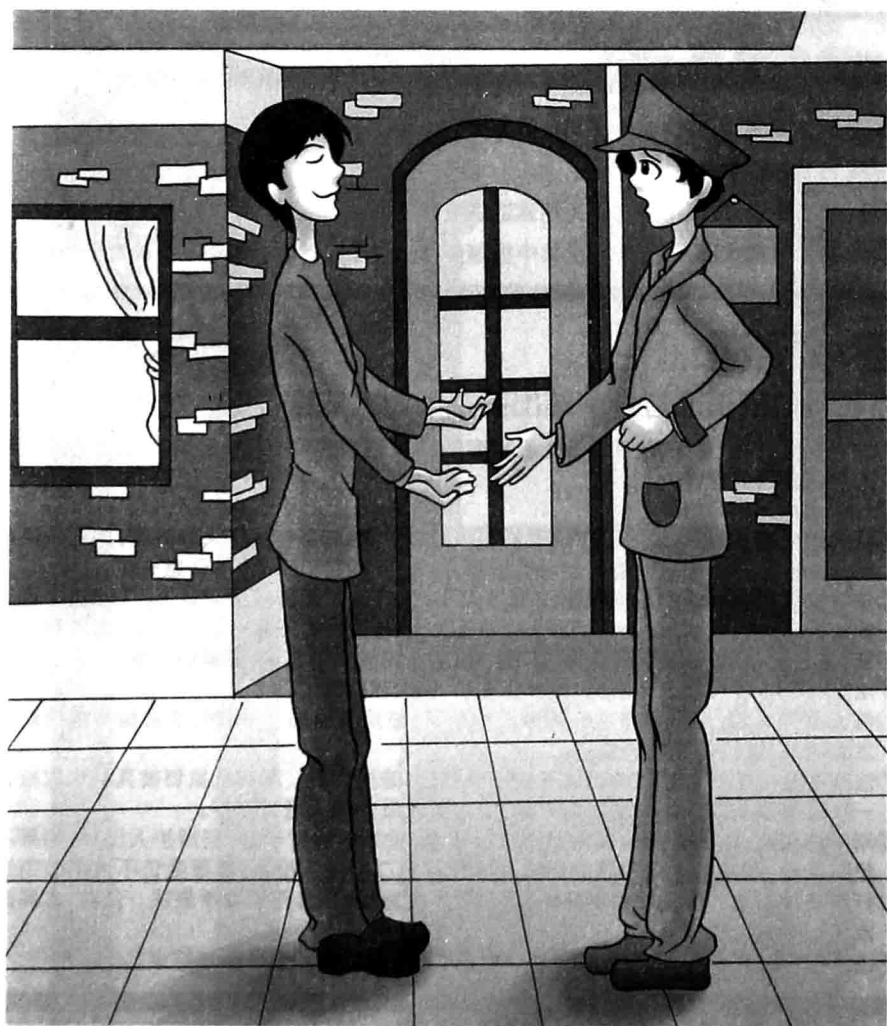
不翼而飞的钞票

警方接到报案,某商店在营业时间内,被歹徒抢走六千多元钱。

正在街上巡逻的警察及时赶到现场,截住了那名抢劫犯。岂料,当这名警察搜查他的身体时,竟然只发现了二十多元钱。由于证据不足,只好释放了他。

警察感到非常奇怪,收银员一口咬定他就是抢劫犯,而且经过同事一起清点,收银柜确实少了六千多元钱,收银员自己是没有作案条件的。

那么,赃款究竟到哪里去了呢?



歹徒事先准备好信封、胶水、纸,信封上写明自己的住址、邮政编码,并贴了邮票,然后在抢劫得手逃跑时将赃款放入信封投入商店附近的邮筒。这样,歹徒就可以轻轻松松地回家,等待钞票寄回手上。



谁是强盗?

在海的另一边,住着一群善良的人,他们团结友爱,过着幸福而平静的生活。可就在前不久,两个可恶的强盗打破了这份平静,他们来到这里大肆抢劫,弄得大家忧心忡忡。还好有机智神勇的弗拉维亚大法官,她将带领大家找出强盗。

小朋友还在等什么?快来动手制作游戏卡片,和伙伴们一起玩“谁是强盗”的游戏吧!



法官:掌控全局,所有的角色都听从他的口头指挥。

强盗:抢劫警察或平民。

警察:找出强盗,带领平民在白天把强盗以投票方式找出来。

平民:帮助警察找出强盗,并在投票中将强盗找出。任何时候平民都不得故意帮助强盗。

游戏流程

游戏开始前请通过猜拳选出弗拉维亚大法官!



- ①法官将洗好的 10 张牌(其中有 2 张警察牌、2 张强盗牌和 6 张平民牌)交大家抽取。每人确认自己的身份。
- ②法官说:“天黑请闭眼。”
- ③等大家全部闭眼后,法官说:“请强盗出来抢劫。”抽到强盗牌的人睁开眼,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。并由任意一位强盗示意法官,抢劫所有在座闭眼中的任意一位。
- ④法官在向强盗确认抢劫对象后请强盗闭眼,然后说:“请警察出来认人。”抽到警察牌的人睁开眼,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。并可以怀疑闭眼的任意一位为强盗,同时看向法官,法官可以给一次暗示(点头 yes 摇头 no)。完成后法官说:警察请闭眼。
- ⑤法官在确认警察全部闭眼后,说:“天亮了,请大家睁眼。”
- ⑥待大家睁眼后,法官宣布这一轮谁被抢劫了(被抢者出局)。同时,法官指示被抢劫者发表看法,说说怀疑谁是强盗。
- ⑦法官主持由被抢者顺位的玩家开始指认强盗,陈述理由。所有玩家每被其他玩家指认一次即得到 1 票。每人发言结束后,由得票数最多的人进行辩护。
- ⑧辩护结束后,由法官主持其余玩家进行投票,投票数超过半数,则辩护人出局;如果不超过半数,则从刚才被投票的玩家开始进行第二轮指认投票,如票数仍不过半数则进行第三轮指认。第三轮为生死轮,得票数多者直接出局,无须举手表决。此时,本局游戏第一个白天结束。
- ⑨由法官宣布天黑闭眼,进入第二夜,然后重复以上过程。直至游戏结束。

游戏胜负判定方法

强盗一方全部出局,则警察一方获胜。

警察一方全部出局,则强盗一方获胜。

平民一方全部出局,则强盗一方获胜。

平民的胜负与警察相同。即,警察赢则平民为赢,警察输则平民为输。





“你挡我光了。”达菲说道。

我故意杵在窗前，挡住光线，不让她看书。

劳烦我姐姐帮我个忙，可不是件容易事。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

“我需要你帮忙。”

“可怜的弗拉维亚！”

“求你了，达菲，”我说道，心里鄙视着自己乞求的样子，“关于那个我在喷泉发现的死人。”

达菲恼怒地扔下书：“为什么要把我也牵扯进你那肮脏的游戏里去？你很清楚，那得让我多心烦。”

让她心烦？达菲？游戏？

“我想你喜欢破案！”我指着她手里的书说道。那是一本吉尔伯特·基思·切斯特顿写的《布朗神父探案集》。





蛛丝马迹

“我是喜欢，”她说道，“但不喜欢现实生活里的，你那些搞怪的把戏，让我倒足了胃口。”

这对我可真是条大新闻，我得记下来，留着以后用。

“爸爸也是一样讨厌，”她又说道，“你知道昨天早饭的时候他说了什么，就是你还没下来的时候？‘弗拉维亚又发现了一具尸体’，就像对你感到多骄傲似的。”

父亲那样说了吗？真是难以置信。

这突如其来的消息很是惊人！我迫不及待地，想要仔细地问问达菲。

“是真的，”我说，“是我发现的，但是，我不想跟你讲那些细节了。”

“谢谢。”达菲平静地说道。我想，她原本也没有打算要听我说。

“波塞冬，”抓住她态度缓和的这个间隙，我问道，“关于波塞冬，你知道些什么？”

我向她下了战书，达菲是无所不知的，我也很清楚，她是无法抗拒这样一个机会，展示她非凡的记忆能力。

“波塞冬？他就是个流氓，”她说道，“恶棍加流氓，还是个好色之徒。”

“一个海神，怎么会是个流氓？”

达菲根本没理会我的问题：“他就是现代人说的——水手保护神，理由是很充分的。”

“意思是？”

“就是他没有那么好。现在走开吧。”

换作平时，她这么专横地赶我走，我早就心生愤懑了（我很喜欢“愤懑”这个词，在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一书中，在大卫出生的时候，贝西姨婆就对他的出生心生愤懑）。但是今天，我没有——相反，却对我的姐姐生出一种奇怪的、由衷的感激之情。

“谢了，达菲！”我说道，“我就知道你肯定能行。”

事情更加扑朔迷离，但老实说，我却是很高兴的。

我想，达菲也是一样。她又翻开了书，我看见她的嘴角微微上扬，虽然上扬的程度，还抵不上她手中一页书的高度。

我些许期待着，打开房间门就能够看见宝瑟琳。但是显然她已经走了，我差一点就忘了，她还指控我蓄意谋杀呢。

我就从她开始整理起吧。

宝瑟琳（我在日记本中写道）——不可能是袭击她外婆的人，因为案发时她不在现场。是不在吗？这只是她的一面之词。但是，她为什么非得把身上穿的衣服给洗了呢？

布卢克·哈伍德——有可能是被袭击费奈拉的同一个人所杀害。是这样吗？还是布卢克袭击的费奈拉呢？





蛛丝马迹

威尼达·哈伍德——为什么要杀害自己的亲生儿子？她给他钱，不就是让他远离自己的嘛。

厄休拉·？——不知道姓什么。就知道瞎摆弄那些漂白剂和柳树条，威尼达·哈伍德说她是过于保护自己了，动机呢？

科林·普劳特——受布卢克的欺凌，但是和费奈拉又能有什么过节呢？

布尔斯太太——威胁过费奈拉——声称许多年前，布尔斯家孩子丢了的时候，她就在附近。

希尔达谬伊——不论是什么人，费奈拉曾两次提到过她的名字：一次是在“小沟儿”路上，她看到布尔斯家的孩子骑在横卧在路上的树杈，另外一次是我在坡儿岭砍接骨木树枝的时候，“我们都死定了！”费奈拉曾喊道。希尔达谬伊是袭击者吗？

蒙特乔伊小姐——布卢克的房东。但是她有什么理由杀他呢？只是因为一个古董盘子，这个理由似乎不够充分。

我画了一道线，在下面接着写道：

家庭

父亲——是不可能的（虽然，父亲曾经把费奈拉

和乔尼·范赶出了巴克肖)。

菲莉、达菲、道格尔、马利特夫人——每个人都
没有犯罪动机。

但是,等一下! 在教堂的聚会上,让费奈拉算命的神秘
女人呢? 费奈拉是怎么跟她说的来着?

“一块雷雨云,她就是,”我刚好听到她说,“告诉她,她
的过去藏着一些事情……告诉她,有人要把它挖出来……
并且要改正过来。”

费奈拉是从水晶球上看到了她的命运吗? 虽然,我记
得达菲曾经嘲笑过算命的(称他们为“江湖骗子”),但是,
不是每个人跟她的看法都一样。比如,宝瑟琳就声称,她妈
妈卢妮特就能够预知未来。不是说单靠摆纸牌,她还赚了
战时办公室不少的钱吗?

要是卢妮特具有某种超凡能力,想也不用想就能知道,
她是遗传了费奈拉——她母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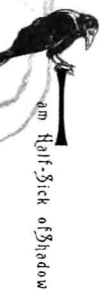
但是,等一下!

如果费奈拉和卢妮特,都具有预知未来的能力,那假设
宝瑟琳也能够看到未来的事情,不也合乎情理吗?

这就是她害怕我的真实原因吗? 她确实承认了害
怕我。

难道是,宝瑟琳看到了过去我所不知道的某些事情吗?
还是说,她能预知我的未来?





蛛丝马迹

问题太多，而事实又太少了。

我打了一个冷战，抖了抖肩膀，继续写日记。

坡儿岭

我对这里有一种特殊的感受，但又说不清楚是什么。我的先祖，卢修斯·德卢斯必定是很喜欢洪水，他给河水改道，形成了人工湖。在那之前，这里只不过是尼科迪默斯·福乐斯和跛脚教徒洗礼、集会的处所。后来，吉卜赛夫妇把这里作为他们旅行中的落脚点，当然，是哈莉特安排他们住下的。但是在母亲死后，爸爸又禁止他们居住在这里。为什么呢？

我又画了一道粗线，接着往下写道：

鱼

(1)在巴克肖的会客室里，我惊讶地发现了布卢克。那时，除了有酒味之外，他身上（或者是背上的鱼篓）还散发着鱼腥味儿。

(2)我发现费奈拉被打倒了，躺在地上。那个时候，大篷车里也有一股鱼腥味儿。但等到第二天早上，当我发现宝瑟琳睡在车里的时候，那味儿就消失